

# 中共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规范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 制度的规定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贯彻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全面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强化党支部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基层党支部工作标准》等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对进一步规范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作如下规定。

## 一、党支部党员大会

党支部党员大会是党支部的议事决策机构，由全体党员参加，每季度不少于一次。党支部可根据工作需要，提前或适当增加大会次数，但无特殊情况，不得随意减少次数。

### 1. 会议内容

（1）结合实际工作，研究、传达党支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指示和工作计划等。

（2）听取和审查党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对党支部委员会的工作进行审查和监督。

（3）讨论和表决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延长预备期或者取消预备党员资格。

（4）评定合格党员，表彰先进党小组、优秀党员和党员积

积极分子，处分犯有错误的党员，处置不合格党员。

(5) 按照规定开展党支部选举工作，推荐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选举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

(6) 讨论执行上级党组织布置的任务和党支部提交的其他主要问题。

## 2. 会议程序

(1) 主持人报告党员出席情况，宣布开会。党员大会一般应由党支部书记主持，党支部书记如果缺席，可由党支部副书记或党支部委员主持。主持人应向大会报告党员出席数和实到数，缺席人数及其缺席原因。在报告时要注意将正式党员和预备党员分开。一般应到的正式党员超过出席会议党员的半数，大会方可召开，大会决议必须经应到会正式党员半数以上通过方能有效。

(2) 围绕中心议题组织党员展开讨论。为便于党支部党员大会的讨论和决定，党支部可事先提出意见或方案，引导党员发言讨论，在必要时候，也可将党支部委员会对某个问题的不同意见，向大会作介绍，供党员讨论。党支部委员要以普通党员的身份参加讨论和表决，切忌在党支部委员会上有不同意见不提出、不表态，而在党员大会上突然提出。

(3) 表决通过决议。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党支部应要求党员抱着严肃认真的态度，明确、郑重地表明自己赞成或反对的态度。

(4) 做好会议总结，提出贯彻意见。主持人要在党支部党员大会结束前做出简要总结，并对如何贯彻落实党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和精神提出意见。

### **3. 会议要求**

(1) 做好会前准备。党支部党员大会要有确定的会议议题，做到主题明确，中心突出，党支部委员会要事先围绕议题，进行分析研究，形成初步意见，同时党支部要将会议的内容、要求、议程、时间等通知全体党员，让党员明确会议要讨论和解决的问题，从思想上有所准备。

(2) 做好会议记录。党支部要指定专人做好记录，记录的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主持人、党员出缺席人数和原因、会议议题、党员发言要点、讨论中的不同意见、会议形成的决议等，会后，记录要归档保存。

(3) 会议要庄重、严肃、认真，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要注意听取每个党员的意见，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表决，决不允许个人武断、草率作出决定。上级党组织派来参加党支部党员大会的同志和预备党员在会上只有发言权，没有表决权。

(4) 会议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不得随意改变程序，特别是接收新党员、预备党员转正和讨论处置（处分）党员的大会以及党内选举的大会，必须严格按照特定的程序进行。

### **4. 注意事项**

#### **二、党支部委员会会议**

党支部委员会是党支部日常工作的领导机构。党支部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一次，如遇紧急事情需要研究，可随时召开。

#### **1. 会议内容**

(1) 研究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决定和党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

(2) 讨论并决定本党支部重大问题，研究制定党支部工作计划和重要活动的安排，检查落实情况。

(3) 研究加强党支部自身建设和党员管理教育方面的问题。

(4) 通过向党支部党员大会、上级党组织的工作报告。

(5) 研究培养、发展新党员方面的问题。

(6) 研究工会、共青团、学生社团及统战工作。

## **2. 会议程序**

(1) 党支部书记或副书记主持会议，宣布会议议题和内容。

(2) 充分发扬民主，对议题进行讨论。

(3) 集中多数人意见，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形成决议或决定。对决定的事项提出明确分工，分头抓好落实。

## **3. 会议要求**

(1) 做好会议准备工作。要提前将议题、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通知到每个委员，若研究决定重大问题，会前要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以增强决策的科学性和正确性。为便于统一思想，党支部书记可在会前就研究的有关问题与各委员沟通看法，交换意见。

(2) 党支部委员会会议讨论重大问题时，到会委员必须超过应到会委员的半数，表决方属有效。因委员外出等原因，党支部委员会会议到会委员无法达到半数时，可召开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决定有关重大问题。

(3) 讨论问题要抓住中心。不要事无巨细，把什么都拿到会议上讨论，也不要一下子研究讨论许多需要研究的问题，每次会议要集中解决一两个问题，要开短会，讲求效率。

(4)要做好会议记录。党支部委员会会议要认真做好记录，记录的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主持人、缺席人员名单、会议议题、党支部委员的发言要点、会议决议等。会议记录要专人妥善保管，存档备查。

### **三、党小组会**

党小组会是党员组织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小组活动的主要形式之一，也是提高党员素质的有效措施。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一次，如果遇到党支部有专门布置，可适当增加次数。

#### **1. 会议内容**

- (1) 组织学习党的基本理论、方针政策和党支部决议。
- (2) 研究贯彻执行党支部的决议，落实党支部分配的任务。
- (3) 党员汇报思想、工作、学习和执行党的决议的情况，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 (4) 根据党支部的统一安排，定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
- (5) 研究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评选优秀党员等党务方面的有关工作。
- (6) 分析群众的思想、学习、工作和生活等方面的情况，研究如何做好群众工作。

#### **2. 会议程序**

- (1) 党小组长报告党员出缺席情况及本次会议的议题、开法和要求。
- (2) 按议题进行讨论，党小组长应善于启发、进行引导，防止冷场或跑题现象。
- (3) 党小组长根据大家的讨论情况，进行归纳小结，形成

统一的意见。

### 3. 会议要求

(1) 会前要与党支部沟通，确定会议内容、方法，通知党员做好准备。

(2) 党小组会要抓住中心内容讨论，引导党员充分发言，如果是学习讨论，要防止泛泛议论，如果是生活会，要注意联系实际，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克服老好人思想，真正解决问题。

(3) 党小组会上经过充分讨论后，党小组长要进行最后总结，集中大家的意见，统一大家的思想，提出具体措施，便于今后党员贯彻执行。

(4) 做好记录，向党支部汇报。记录内容包括：会议时间、地点、主持人、参加人员名单、会议议题、党员的发言要点、会议决议等。会议记录要专人保管、存档备查。

## 四、党课

党课是党组织以授课形式定期对党员进行教育的一种方法，是对党员进行党性教育管理，促进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一项主要措施，是加强党内生活的主要内容。党支部一般每季度上一次党课，根据需要可增加党课次数。

### 1. 党课内容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理想信念教育；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教育；党章、党规党纪与党风廉政教育；党员先进性

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知识教育；服务联系群众教育；“创先争优”、“两学一做”主题教育；科学文化历史知识教育等。

## **2. 党课要求**

(1) 全体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必须按时参加，因事不能参加者事后应补课。

(2) 党课教员由党支部书记担任，也可以邀请上级领导、党员先进典型人物和具备授课能力的其他支委担任，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上党课，校领导、党总支书记每年至少在所在党支部讲一次党课，党支部书记每学期至少讲一次党课。每次授课要充分准备，应当针对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回应普遍关心的问题，注重身边人讲身边事，增强吸引力感染力。

(3) 每次党课要认真做好记录，将党课通知、有关授课材料等收集保存，以备上级党组织核查。

(4) 党课形式要多样化，可根据不同条件采用电化教育的形式、社会调查的形式、知识测验的形式等，尽可能使党课上得生动活泼，寓教育于活动之中，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 **五、“三会一课”具体要求**

1. “三会一课”应当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以“两学一做”为主要内容，结合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确定主题和具体方式，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

2. 按照要求定期召开党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做到精心准备会议，学习有计划、有内容，讨论有主题、有记录，全体党员要按时参会，积极建言献策。

3. 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的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党

员大会和党小组会，不得无故缺席。

4. 各基层党组织每次开展“三会一课”活动情况，都应如实记录在学校党委组织部统一印制的《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活动情况记录簿》上。特别是“三会一课”相关材料要齐全完整，包含会议记录、会议签到、讨论情况、党课讲稿、活动开展基础资料等。会议记录在每年年底应上缴党总支统一保管存档，更换新的会议记录本。党支部换届应做好交接，不得遗失。

## 六、组织领导

1. 党支部书记为“三会一课”制度落实的直接责任人，保证“三会一课”制度落到实处。党支部每年年初制定“三会一课”年度计划并报党总支备案，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

2. 党支部委员会委员和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贯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带头参加“三会一课”。

3. 党总支每季度至少一次要对所属党支部执行“三会一课”情况进行指导检查，校党委组织部每学期至少一次要对各基层党支部执行“三会一课”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的，要批评指正；情况严重的，要采取整顿等措施，进行组织处理。

4.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